

关于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关联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腾邦国际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已知悉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类型

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作出（2023）粤 03 破申 114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债权人对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R 腾邦 1”或“腾邦国际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并于 2024 年 3 月 11 日发布公告（2024）粤 03 破 45 号指定深圳市中天正清算事务有限公司担任管理人。

2024 年 3 月 19 日，腾邦国际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管理的两网和退市公司板块披露了《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腾邦国际公司所面临的破产清算事项，注意投资风险。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的相关规定，若公司被法院受理破产清算或转入破产清算程序，应当申请其股票暂停转让。腾邦国际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暂停转让。

二、破产清算进展情况

（一）腾邦国际公司破产清算情况

腾邦国际公司破产清算工作有序进行，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已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召开，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5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管理的两网和退市公司板块披露的《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腾邦国际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了《债务人财产管理方案》《破产财产变价方案》两项表决事项，并选择了“淘宝司法拍卖平台”作为债务人财产处置平台，具体情况详见 2024 年 6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管理的两网和退市公司板块披露的《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公司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二）关联公司破产清算情况

腾邦国际公司的关联公司腾邦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邦物流公司”）



腾邦物流公司的债权人应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前向该公司管理人深圳市卓效清算事务有限公司（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 1006 号诺德中心 5H；联系人：袁亦康、朱东泽；联系电话：15873064147、15986825835）申报债权。腾邦物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 14 时 30 分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破产法庭第一法庭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具体情况详见 2025 年 7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管理的两网和退市公司板块披露的《关于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三、公司暂停转让、终止挂牌的风险

腾邦国际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两网公司和退市公司板块挂牌后，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起暂停转让。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腾邦国际公司股票暂停转让。待暂停转让原因消除后，申请股票恢复转让，请投资者关注暂停转让风险。

根据《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第四十条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规定，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后，应当公告并终止股票转让，并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办理退出登记，即腾邦国际公司存在股票终止在退市板块挂牌的风险。

四、影响投资者利益的其他情况

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公司有可能出现破产清算导致公司终止挂牌、股东权益归零、公司注销等风险。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注意投资风险。

五、风险提示

1.若相关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则存在导致股东权益归零、相关公司被注销的风险；根据《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若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存在终止转让的风险。

2.腾邦国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ccq.com.cn），腾邦国际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官网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